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2 年 8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6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9
§ 7 投资组合报告	42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2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3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3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3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4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4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4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4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5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5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5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6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6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7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7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7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7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7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7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7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7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8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9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9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9
§ 12 备查文件目录	49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9
12.2 存放地点	49
12.3 查阅方式	49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基金主代码	01166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9 月 15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 额总额	408,016,170.4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 金简称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 易代码	011661	01166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 基金的份额总额	407,982,096.36 份	34,074.07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指数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指数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其备选成份券，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满志弘	田东辉
	联系电话	021-68886996	010-68858113
	电子邮箱	manzh@hffund.com	tiaandonghui@psbc.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8001	95580

传真	021-68887997	010-68858120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栖霞路 26 弄 1 号 3 层、4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栖霞路 18 号陆家嘴富汇大厦 A 座 3 楼、5 楼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A 座
邮政编码	200120	100808
法定代表人	赵万利	刘建军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f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栖霞路 18 号陆家嘴富汇大厦 A 座 3 楼、5 楼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贸大厦 6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	报告期(2022 年 01 月 01 日-2022 年 06 月 30 日)	
和指标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5,068,260.06	733.69
本期利润	4,723,370.09	677.7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7	0.015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55%	1.5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50%	1.45%
3.1.2 期末数据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和指标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426,811.45	345.0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09	0.010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12,435,331.95	34,421.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09	1.010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2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60%	2.53%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 6 月 30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5%	0.03%	-0.11%	0.03%	0.26%	0.00%
过去三个月	0.87%	0.04%	0.01%	0.04%	0.86%	-0.00%
过去六个月	1.50%	0.04%	-0.70%	0.07%	2.20%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0%	0.04%	-0.23%	0.06%	2.83%	-0.02%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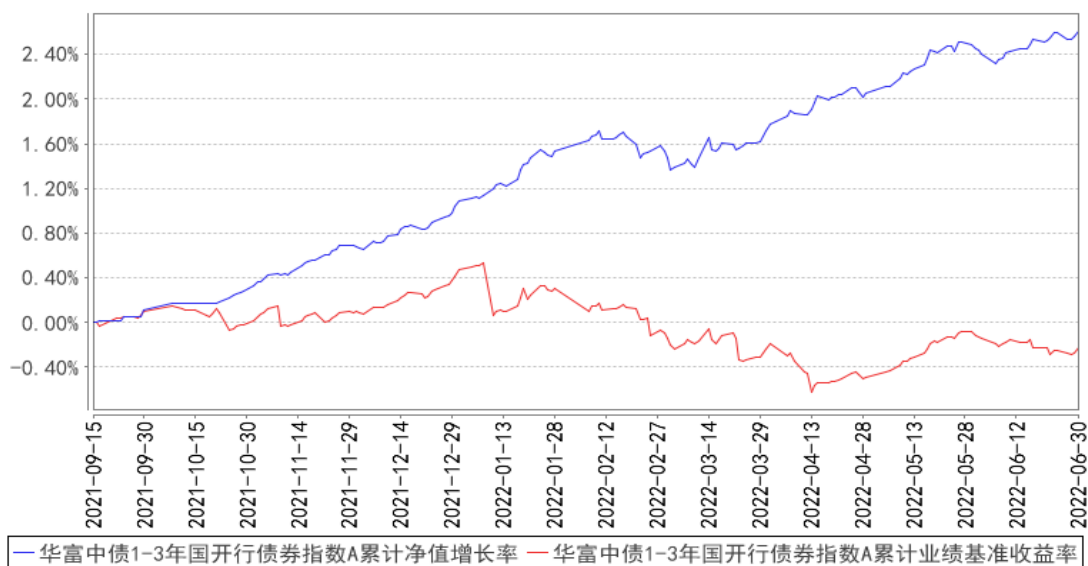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过去一个月	0.14%	0.04%	-0.11%	0.03%	0.25%	0.01%
过去三个月	0.85%	0.04%	0.01%	0.04%	0.84%	-0.00%
过去六个月	1.45%	0.04%	-0.70%	0.07%	2.15%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53%	0.04%	-0.23%	0.06%	2.76%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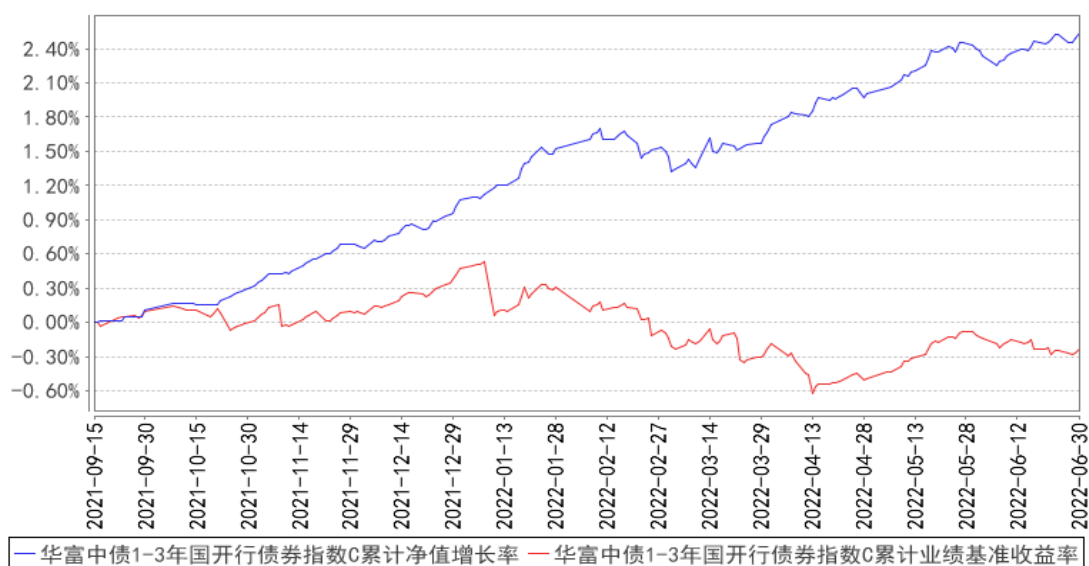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收益率*95%+银行货期存款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富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富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根据《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待偿期为 1 至 3 年（含 1 年和 3 年）的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基金建仓期为 2021 年 9 月 15 日到 2022 年 3 月 15 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严格执行了《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3 月 29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47 号文核准开业，4 月 19 日在上海正式成立。注册资本 2.5 亿元，公司股东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和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了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货币市场基金、华富成长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价值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量子生命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小企业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

富智慧城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国泰民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永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健康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物联世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天益货币市场基金、华富天盈货币市场基金、华富产业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富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星玉衡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富瑞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 5 年恒定久期国开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恒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兴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科技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人工智能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人工智能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富成长企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债-安徽省公司信用类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富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证券公司先锋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富新能源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稀有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国潮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吉丰 6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富惠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卓越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匠心明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富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富安业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共五十五只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郜哲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9 月 15 日	-	八年	北京大学理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先后担任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士后研究员、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2017 年 4 月加入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18 年 2 月 23 日起任华富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 月 28 日起任华富中证 5 年恒定久期国开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24 日起任华富中证人工智能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 2020 年 4 月 23 日起任华富中证人工智能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自 2020 年 8 月 3 日起任华富中债-安徽省公司信用类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 2021 年 6 月 15 日起任华富中证证券公司先锋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 2021 年 6 月 29 日起任华富新能源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 2021 年 8 月 11 日起任华富中证稀有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 2021 年 9 月 15 日起任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尤之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9 月 15 日	-	十二年	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 本科学历。曾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助理, 兴业银行银行合作中心基金负责人。2017 年 6 月加入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曾任基金经理助理, 自 2020 年 8 月 17 日起任华富中债-安徽省公司信用类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 2021 年 9 月 15 日起任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 2021 年 12 月 20 日起任华富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 2022 年 3 月 14 日起任华富中证 5 年恒定久期国开债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 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 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对本基金的管理始终按照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要求和公司制度的规定进行。本基金的交易行为合法合规, 未发现异常情况; 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基金各种账户类、申购赎回、注册登记业务均按规定的程序进行, 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分析反馈的流程化管理。在制度和流程上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信息知情权、均等交易机会，并保持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上半年在稳增长发力下，国内经济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的三重压力在年初出现明显改善。PMI 在 1、2 月份出现持续维持在 50 以上，1-2 月工业增加值、社会零售增速以及固定资产投资全面超出预期。但 3 月开始受到疫情影响下，国内各地频频出现封城举措，经济自 2020 年后再次遭受严重影响，物流停运，供应链断裂，内需断崖式下滑，4 月社融全面坍塌。5 月疫情受到控制，复产复工稳步推进，经济活动陆续恢复，5 月 PMI 出现回暖，6 月达到 50.2。随着稳定经济 33 项举措出台，大量专项债、金融债以及政策性银行信贷对财政支出提供有力保障，居民端降低房贷利率，购车补助及购置税减半等措施也将提振国内消费，下半年经济情况会进一步好转，力争实现最好结果。另一方面，俄乌冲突使得石油等大宗商品大幅上涨，海外通胀逐步走高接近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最高值，以美联储为代表的海外央行正式步入快速加息轨道。

货币政策方面，央行在 1 月下调 MLF 和公开市场操作利率 10bp，4 月下调 25bp 存款准备金率，并在 5 月下调 5 年期 1pr15bp。公开市场投放方面始终保持平稳，由于央行上缴利润、留抵退税影响以及疫情使得内需疲弱，2 季度市场流动性极为充裕，资金价格大幅低于基准。

债券市场在一季度出现了一定波动。今年初始，市场对于宽货币宽信用预期强烈，特别是债券市场在 1 月降息后，市场对于宽货币过于乐观，国债收益率一度创下 2020 年 6 月以来新低。但随着 1 月社融数据大幅放量，市场出现调整，并由于股市的调整导致理财类产品赎回，从而引发了一定的负反馈。二季度债券市场总体围绕疫情变化，收益率走势呈现出浅 V 型。4 月以来在超预期宽松的资金面支撑下，短端利率表现偏强，而中长端在中美利差走阔以及市场担心 2020 年 5

月重现的顾虑中，总体保持震荡行情。6 月经济数据走强，同时地方债发行高峰叠加半年末资金面波动，利率出现上行。上半年 3 年期国开债收益率上行 4bp，5 年期国开债收益率上行 1bp。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基于货币稳定的确定性，总体保持高杠杆策略，并根据经济情况和市场流动性对杠杆进行适当调整。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本期末，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份额净值为 1.0109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1.0259 元。报告期，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5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70%。截止本期末，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份额净值为 1.0102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1.0252 元。报告期，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4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7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3 季度，由于疫情积压需求，3 季度国内经济将会出现明显反转，但在疫情反复以及经济目标适度放松使得经济出现强行复苏的可能性较低。目前天量的回购交易下，货币政策难有更大宽松措施。预期未来利率波动将会加大。但考虑到国内高频数据指向经济增长复苏动能较弱，房住不炒和财政压力也对稳增长力度产生抑制。另一方面海外加息过快抑制需求已经出现一定衰退预期，从而使得外汇压力减轻。因此未来总体依旧是宽货币宽信用环境，利率调整幅度有限，总体风险不大。反而当经济数据不及预期时，会出现一定交易性机会。3 年期利率目前利差处于历史较高分为，具有较好的配置价值。

本基金在操作上，在跟踪指数的基础上适度进行收益增强操作，努力为投资人获得更高的超额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了有效控制基金估值流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关制度和流程。估值委员会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保证估值未被歪曲以免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估值委员会主席为公司总经理，成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运作保障部负责人、监察稽核部负责人以及基金核算、金融工程、行业研究等方面的骨干。估值委员会所有相关人员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经验和会计核算经验等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和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本基金未与任何第三方签订定价服务协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期利润为 4,724,047.84 元，本报告期共实施两次利润分配，分配金额为 4,150,647.75 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4,427,156.52 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共进行利润分配 4,150,647.75 元。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1,225,379.46	50,095,702.40
结算备付金		3,159.29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401,367,975.35	304,801,000.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01,367,975.35	304,801,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60,048,703.68	2,600,000.00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0.00	2,199.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6,721,210.52
资产总计		462,645,227.78	364,220,112.87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0,008,219.18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131.28	14,749.21
应付管理人报酬		27,333.11	49,736.84
应付托管费		9,111.05	16,578.97
应付销售服务费		2.92	13.62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129,676.69	119,250.50
负债合计		50,175,474.23	200,329.14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408,016,170.43	360,104,560.75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6.4.7.8	4,453,583.12	3,915,222.98
净资产合计		412,469,753.55	364,019,783.7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62,645,227.78	364,220,112.87

注：报告截止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408,016,170.43 份，其中华富中债 1-3 年国
 开行债券指数 A 基金份额总额 407,982,096.36 份，基金份额净值 1.0109 元；华富中债 1-3 年国
 开行债券指数 C 基金份额总额 34,074.07 份，基金份额净值 1.0102 元。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
 成部分。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5,568,206.28
1. 利息收入		144,893.8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21,489.21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23,404.67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768,256.8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5,768,256.8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股利收益	6.4.7.19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其他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6.4.7.20	-344,945.91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1.50
减：二、营业总支出		844,158.44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229,758.79
2. 托管费	6.4.10.2.2	76,586.30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22.59
4. 投资顾问费	6.4.10.2.1.1	-
5. 利息支出		430,388.2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430,388.20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
7. 税金及附加		-
8. 其他费用	6.4.7.23	107,402.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24,047.84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24,047.8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24,047.84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360,104,560.75	-	3,915,222.98	364,019,783.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360,104,560.75	-	3,915,222.98	364,019,783.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	47,911,609.68	-	538,360.14	48,449,969.82

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724,047.84	4,724,047.84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7,911,609.68	-	-35,039.95	47,876,569.7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76,406,764.12	-	3,605,508.86	480,012,272.98
2.基金赎回款	-428,495,154.44	-	-3,640,548.81	-432,135,703.2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4,150,647.75	-4,150,647.75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408,016,170.43	-	4,453,583.12	412,469,753.55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赵万里</u>	<u>曹华玮</u>	<u>邵恒</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25 号）准予募集注册，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1〕6-89 号）。有关基金设立等文件已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的管理人和基金份额登记机构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为更好地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以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回购以及银行存款。本基金不参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同时本基金不投资于除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资产。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参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基金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除下文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中涉及的变更外，本报告期所采用的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公募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此外，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采用上述准则及通知编制本基金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对本基金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a) 金融工具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将金融工具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基金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均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1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银行存款	摊余成本	50,095,702.40	银行存款 摊余成本 50,456,961.14
结算备付金	摊余成本	-	结算备付金 摊余成本
存出保证金	摊余成本	-	存出保证金 摊余成本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04,801,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11,159,671.23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2,6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2,601,280.55
应收利息	摊余成本	6,721,210.52	其他资产-应收利息 摊余成本

应收证券清算款 摊余成本 应收清算款 摊余成本
 应收股利 摊余成本 应收股利 摊余成本
 应收申购款 摊余成本 2,199.95 应收申购款 摊余成本 2,199.95
 其他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 摊余成本 债权投资 摊余成本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摊余成本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摊余成本
 应付证券清算款 摊余成本 应付清算款 摊余成本
 应付赎回款 摊余成本 14,749.21 应付赎回款 摊余成本 14,749.21
 应付管理人报酬 摊余成本 49,736.84 应付管理人报酬 摊余成本 49,736.84
 应付托管费 摊余成本 16,578.97 应付托管费 摊余成本 16,578.97
 应付销售服务费 摊余成本 13.62 应付销售服务费 摊余成本 13.62
 应付利润 摊余成本 应付利润 摊余成本
 应付交易费用 摊余成本 19,250.50 其他负债-应付交易费用 摊余成本
 应付税费 摊余成本 摊余成本
 应付利息 摊余成本 其他负债-应付利息 摊余成本
 其他负债-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100,000.00 其他负债-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119,250.5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
 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对应的应计利息余额均列示在“应收利息”或“应
 付利息”科目中。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上述应计利息分别
 转入“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
 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科目项下列示，本基金无期初留存收益影响。

(b) 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颁布的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
 告和中期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调整了部分财务报表科目的列报和披
 露，这些调整未对本基金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会计估计无重大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重大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补充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一)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 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 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 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二) 对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 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三) 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 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 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 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 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四)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 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 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 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 由中国结算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金融服务销售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1,225,379.46
等于：本金	1,225,236.22
加：应计利息	143.24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1,225,379.46

注：其他存款所列金额为基金投资于有存款期限、但根据协议可提前支取且没有利息损失的银行存款。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394,727,245.91	6,278,975.35	401,367,975.35	361,754.09
	合计	394,727,245.91	6,278,975.35	401,367,975.35	361,754.09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394,727,245.91	6,278,975.35	401,367,975.35	361,754.09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60,048,703.68	-
合计	60,048,703.68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1,274.13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11,274.13
应付利息	-
应付审计费	44,795.19
中债账户维护费	4,500.00
应付信息披露费	59,507.37
上清账户维护费	9,600.00
合计	129,676.69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60,008,190.50	360,008,190.50
本期申购	476,391,775.54	476,391,775.5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28,417,869.68	-428,417,869.68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407,982,096.36	407,982,096.36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96,370.25	96,370.25
本期申购	14,988.58	14,988.5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77,284.76	-77,284.76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34,074.07	34,074.07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3,162,121.03	752,071.05	3,914,192.08
本期利润	5,068,260.06	-344,889.97	4,723,370.0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46,489.78	-380,756.94	-34,267.16
其中：基金申购款	3,886,606.36	-281,272.45	3,605,333.91
基金赎回款	-3,540,116.58	-99,484.49	-3,639,601.07
本期已分配利润	-4,150,059.42	-	-4,150,059.42
本期末	4,426,811.45	26,424.14	4,453,235.59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829.14	201.76	1,030.90
本期利润	733.69	-55.94	677.7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629.43	-143.36	-772.79
其中：基金申购款	142.59	32.36	174.95
基金赎回款	-772.02	-175.72	-947.74
本期已分配利润	-588.33	-	-588.33

本期末	345.07	2.46	347.53
-----	--------	------	--------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8,601.2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10,833.44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054.55
其他	-
合计	21,489.21

注：其他所列本期金额为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5,367,495.89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400,760.92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5,768,256.81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589,806,483.56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578,520,814.09
减：应计利息总额	10,872,383.55
减：交易费用	12,525.0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400,760.92

6.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3.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3.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股利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利收益。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4,945.91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344,945.9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344,945.91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50
合计	1.50

6.4.7.18 信用减值损失

注：本基金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24,795.19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账户维护费	23,100.00
合计	107,402.56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无。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没有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邮储银行”）	基金托管人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4.10.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
华安证券	288,700,000.00	100.00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4.10.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
华安证券		-	-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29,758.7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176.87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5%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按月支付。计算方法 $H = E \times \text{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6,586.30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05%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按月支付。计算方法 $H = E \times \text{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4.10.2.3 销售服务费

注：本基金无销售服务费。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和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管理人没有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没有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邮储银行	1,225,379.46	8,601.22

注：本表仅列示活期存款余额及产生利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序号	权益 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基 金份额分红 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 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 分配合计	备注
		场内	场外					
1	2022 年 3 月 9 日	-	2022 年 3 月 9 日	0.1000	3,100,04 2.01	-	3,100,04 2.01	-
2	2022 年 6 月 27 日	-	2022 年 6 月 27 日	0.0500	1,050,01 7.41	-	1,050,01 7.41	-
合计	-	-	-	0.1500	4,150,05 9.42	-	4,150,05 9.42	-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序号	权益 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基 金份额分红 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 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 分配合计	备注
		场内	场外					
1	2022 年 3 月 9 日	-	2022 年 3 月 9 日	0.1000	417.80	-	417.80	-
2	2022 年 6 月 27 日	-	2022 年 6 月 27 日	0.0500	170.53	-	170.53	-
合计	-	-	-	0.1500	588.33	-	588.33	-

6.4.12 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没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本报告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的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08,219.18 元，是以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 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210207	21 国开 07	2022 年 7 月 1 日	101.24	532,000	53,857,056.44
合计				532,000	53,857,056.44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已建立董事会领导下的架构清晰、控制有效、系统全面、切实可行的风险控制体系，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制度进行审查并提供咨询和建议。总经理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及基金运作中的风险进行研究、评估和监控。公司设督察长，组织、指导公司监察稽核工作，监督检查基金及公司运作的合法合规情况和公司的内部风险控制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监察稽核部门，监察稽核部有权对公司各部门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对公司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的合理性、有效性进行分析，提出改进意见，上报总经理，通报督察长。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

6.4.13.3 流动性风险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在附注 7.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市场价格风险、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以摊余成本计价，并通过“影子定价”机制以确保按摊余成本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近似反映基金资产的公允价值，因此本基金的运作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度缺口进行监控。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 期 末 202 2年 6月 30 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 年 以 上	不计息	合计
---	-------	-------	--------	------	------------------	-----	----

资产						
银行存款	1,225,379.46	-	-	-	-	1,225,379.46
结算备付金	3,159.29	-	-	-	-	3,159.29
存出保证金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348,789.04	381,019,186.31	-	-	401,367,975.3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048,703.68	-	-	-	-	60,048,703.68
债权投资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10.00	10.00
应收清算款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资产总计	61,277,242.43	20,348,789.04	381,019,186.31	-	10.00	462,645,227.78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1,131.28	1,131.2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27,333.11	27,333.11
应付托管费	-	-	-	-	9,111.05	9,111.05
应付清算款	-	-	-	-	-	-
卖出回	50,008,219.18	-	-	-	-	50,008,219.18

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2.92	2.92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	-
应付利润	-	-	-	-	-	-	-
应交税费	-	-	-	-	-	-	-
其他负债	-	-	-	-	-	129,676.69	129,676.69
负债总计	50,008,219.18	-	-	-	-	167,255.05	50,175,474.23
利率敏感度缺口	11,269,023.25	-	20,348,789.04	381,019,186.31	-	-167,245.05	412,469,753.55
上年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	不计息	合计

度末 2021年 12月 31日					以上	
资产						
银行存款	50,095,702.40	-	-	-	-	50,095,702.40
结算备付金	-	-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006,000.00	10,055,000.00	284,740,000.00	-	304,801,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00,000.00	-	-	-	-	2,600,000.00

应收股利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2,199.95	2,199.95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
其他资产	-	-	-	-	6,721,210.52	6,721,210.52
资产总计	52,695,702.40	10,006,000.00	10,055,000.00	284,740,000.00	6,723,410.47	364,220,112.87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14,749.21	14,749.21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49,736.84	49,736.84
应付托管费	-	-	-	-	16,578.97	16,578.97
应付	-	-	-	-	-	-

证券清算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销售服务费					13.62	13.62
应付利润						
应交税费						
其他负债					119,250.50	119,250.50
负债总计					200,329.14	200,329.14
利率敏感度缺口	52,695,702.40	10,006,000.00	10,055,000.00	284,740,000.00	6,523,081.33	364,019,783.73

注：本表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作为期限分类标准。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 除利率外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1年12月31日）
分析	市场利率下降 25 基点	1,769,192.41	1,257,304.13
	市场利率上升 25 基点	-1,762,845.78	-1,257,304.13

6.4.13.4.2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其他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6.4.13.4.2.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401,367,975.35	97.31	304,801,000.00	83.73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401,367,975.35	97.31	304,801,000.00	83.73

6.4.13.4.2.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 除沪深 300 指数外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
分析	沪深 300 指数上升百分之五	-	-
	沪深 300 指数下降百分之五	-	-

注：本期及上期末股票类权益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因此若除利率和汇率外的其他市场因素变化导致本基金持有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5%而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则本基金资产净值不会发生重大变动。

6.4.13.4.3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假设	1. 置信区间（95%）		
	2. 观察期（1 年）		
	-		
分析	风险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5,010,341.22	42,224,945.40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401,367,975.35	311,159,671.23
第三层次	-	-
合计	401,367,975.35	311,159,671.23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2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1 年 06 月 30 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01,367,975.35	86.76
	其中：债券	401,367,975.35	86.7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048,703.68	12.9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	-	-

	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28,538.75	0.27
8	其他各项资产	10.00	0.00
9	合计	462,645,227.78	100.00

注：本表列示的其他各项资产详见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表列示“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未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表列示“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未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注：本表列示“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及“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未考虑相关交易费用。买入包括新股、配股、债转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01,367,975.35	97.3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01,367,975.35	97.3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01,367,975.35	97.3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0207	21 国开 07	1,100,000	111,358,575.34	27.00
2	200207	20 国开 07	600,000	62,169,534.25	15.07
3	200203	20 国开 03	500,000	51,561,041.10	12.50
4	210202	21 国开 02	500,000	51,210,301.37	12.42
5	200212	20 国开 12	400,000	42,072,416.44	10.2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监管部门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00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174	2,344,724.69	407,977,608.00	100.00	4,488.36	0.00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126	270.43	0.00	0.00	34,074.07	100.00
合计	300	1,360,053.90	407,977,608.00	99.99	38,562.43	0.01

注：本表列示“占总份额比例”中，对下属分级基金，为占各自份额级别的比例，对合计数，为占期末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537.85	0.0001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	551.00	1.6171

人员持有本基金	数 C		
	合计	1,088.85	0.0003

注：本表列示“占基金总份额比例”中，对下属分级基金，为占各自级别份额的比例，对合计数，为占期末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0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0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9 月 15 日) 基金份额总额	549,998,578.69	1,733.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60,008,190.50	96,370.2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76,391,775.54	14,988.5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28,417,869.68	77,284.7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7,982,096.36	34,074.07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未受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华安证券	2	-	-	-	-	-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我公司修订了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在比较了多家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水平后，选择了研究能力强、内部管理规范、信息资讯服

务能力强的券商租用了基金专用交易单元。

2)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交易单元变化。

3) 此处的佣金指基金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券商的佣金合计，不单指股票交易佣金。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华安证券	-	-	288,700,000.00	100.00	-	-

注：债券交易的成交金额按净价统计，其中交易所上市实行全价交易的债券成交金额按全价统计。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2 年 1 月 5 日
2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1 年第四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2 年 1 月 21 日
3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四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2 年 1 月 21 日
4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2 年 1 月 29 日
5	关于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一次分红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2 年 3 月 8 日
6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2 年 3 月 31 日
7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2 年 3 月 31 日
8	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2 年 4 月 22 日
9	关于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二次分红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2 年 6 月 25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2. 3. 18-2022. 6. 30	0.00	396,864,850.64	198,885,242.64	197,979,608.00	48.5200
	2	2022. 1. 1-2022. 6. 30	100,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00	24.5100
	3	2022. 1. 1-2022. 6. 30	99,999,000.00	0.00	0.00	99,999,000.00	24.5100
产品特有风险							
无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报告期内华富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相关公开披露信息也可以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31 日